

威海市民政局文件

威民发〔2015〕98号

威海市民政局 关于推进“四社联动”创新社区治理和 服务的实施意见

各区市民政局，环翠区社区工作管理局，国家级开发区社会事务管理局：

为充分发挥社区、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社区志愿者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基础性作用，建立完善社区、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社区志愿者联动服务机制，不断提升社区治理和服务水平，促进现代化幸福威海建设，现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大以来历次中央全会精神，坚持以社区居民需求为导向，以构建社区多元治理和服务机构为着力点，充分发挥社区的平台作用，整合社会组织的资源优势、社工人才的专业优势和社区志愿者的服务优势，建立资源共享、协调发展的联动服务机制，为实现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坚实基础。

二、总体目标

创新社区治理模式，建立起以社区为平台、社区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专业人才为支撑、社区志愿者为依托的“四社联动”机制，实现社区建设、社区社会组织建设、社区社会工作、社区志愿服务互惠融合、优势互补、协调发展的新格局。争取到 2017 年，每个城市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员配备不少于社区工作人员总数的 50%，其中至少有 1 名社会工作师或助理社会工作师；拥有 10 个以上社区社会组织；注册社区志愿者达到社区居民总数的 10%以上。到 2020 年，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站）、社会工作室和社区志愿服务站基本覆盖城市社区；每个城市社区有不少于 3 名、农村社区有不少于 1 名取得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的专业社会工作人才；80%以上的社区党员、30%以上

的社区居民参与城乡社区志愿服务活动。

三、主要任务

（一）夯实社区联动平台

1.健全社区组织体系。推行社区“一委一居一站一办”建设，建立健全以社区党组织为核心、居民自治组织为主体、社区工作站和社区综治办为依托的社区管理服务组织体系，引导社会组织、社工人才和社区志愿者发挥各自优势，参与社区治理和服务，实现互联互补互促。

2.完善基础设施平台。严格落实有关要求，加强社区综合服务中心建设，为居民提供公共服务、便民利民服务和志愿互助服务。整合社区服务中心场地资源，根据实际设立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站）、社会工作室、社区志愿服务站等，打造“四社联动”实体机构，为社会组织、社工人才和社区志愿者提供场地、资源和参与社区治理的平台空间。提倡“一室多用”，提高使用效益。

3.构建信息联通平台。加强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建设，充实内容、拓展功能，搭建公共服务、社会组织服务、社会工作服务、志愿服务资源整合与居民需求的信息交换平台，完善信用公示和评价机制，接受社区居民监督。

（二）增强社区社会组织承载功能

1. 积极培育社区社会组织。降低登记门槛，简化登记程序，重点扶持与社区治理和群众日常生活密切相关，能够提供专业化服务的生活服务类、公益慈善类、文体活动类等社区社会组织。对尚不具备登记条件，但能正常开展活动且符合社区需要的社区社会组织实行备案管理。在街道、社区建立社区社会组织服务中心（站），发挥服务社区社会组织发展、承接政府购买服务、参与社区多元治理等支持和枢纽作用，为区域内社区社会组织提供政策指导、注册协助、组织运作等关键性支持。

2. 建立社会组织参与机制。凡是能够由社区社会组织承担的基本公共服务事项、社会管理事项优先考虑符合条件的城乡社区社会组织。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以及社会组织认领服务等措施，促进社会组织参与社区文化、社区体育、社会救助、居家养老、青少年保护、社区矫正等领域服务。把社区社会组织作为基层协商民主制度建设的重要参与主体，在办理社区公共事务和公益事业时，吸收社会组织参与管理和监督。

（三）强化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支撑力量

1. 培养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加大对城乡社区党组织成员、自治组织成员、社区专职工作者、社区服务人员的社会工作知识普及培训，每年组织两次社区社工专业人才职业教育培训。通过建立社会工作职业水平考试鼓励制度、教育培养制度

等，推进现有社区工作者提升转换，逐步由社区工作者向专业社会工作者转变。根据城乡社区管理与服务需要，逐步在街道（镇）社区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站等社区公共服务平台设置社会工作专业岗位，配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支持城乡社区通过向社会公开招聘、民主选举、竞争上岗、购买服务、挂职锻炼等方式，配备和使用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积极招录全日制高校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生到社区就业，逐步扩大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在社区管理与服务人员中的比例，不断壮大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

2. 积极推进社区社会工作服务。应用社会工作专业理论、知识与方法参与社区服务，有效满足社区居民服务需求。配合、支持城乡社区党组织和居（村）民自治组织，定期开展社区居民需求调查，发动社区居民参与制定、实施社区发展规划，参与策划、执行社区服务项目与活动方案。发现、挖掘和培养居民骨干，帮助居民掌握组织技巧和讨论解决问题的技巧，引导居民开展自治活动，有效解决物业服务、环境保护和停车秩序等社区公共问题。

3. 引导相关社区社会组织吸纳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鼓励有条件的街道（镇）创建社区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吸纳和使用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城乡社区专职社工主要从本社区现有社区

工作者中转换提升，也可根据实际需要由各区市补充配置。开展社区社会工作督导培训、实务参与和社区社会工作服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引导和鼓励社会组织向社区提供社会工作专业服务。

（四）发挥社区志愿者的服务优势

1. 培育社区志愿者队伍。积极培育和发展社区志愿者队伍，动员共产党员、公务员、专业技术人员、青少年学生以及身体健康的离退休人员等投身社区志愿服务，加入志愿服务队伍。鼓励在社区居住的外来务工人员注册成为志愿者。建立完善社区志愿服务组织网络，推行社区志愿者注册登记制度、志愿服务记录制度、志愿服务储蓄制度和服务效益评估制度等，加强社区志愿者队伍管理。

2. 开展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努力在党政关注、群众急需、志愿者所能的结合点上寻找突破口，积极开展社区救助、优抚、助残、为老、就业、公共安全、环境卫生和文化体育等志愿服务活动。鼓励和支持社区居民和驻区单位开展邻居节、社区文化节等睦邻活动，倡导并组织开展社会捐赠、互帮互助、承诺服务等邻里互助活动，弘扬邻里守望相助的传统美德。

3. 整合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社区志愿者资源。建立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定期、定向联系志愿者制度，对社区志愿者

开展社会工作专业知识与技能培训，提高志愿服务水平。社区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要以志愿服务项目为载体，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社区事务，丰富社区服务资源，凝聚社区建设合力，最大程度实现社区共驻共建共享。支持社区志愿者参与社工机构的专业服务项目，扩大服务社会人群的成效。构建社工和志愿者的联动服务格局，实现信息共享，丰富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资源，拓展服务范围，增强服务效果。

四、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民政部门要从筑牢社会治理基础的高度，充分认识创新社区治理和服务的重要意义，将其作为深化和谐社区建设的重要内容，加强组织领导，持续推进。要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工作方案，不断完善“四社联动”工作机制，形成联动工作合力，有计划、有步骤地组织实施。

(二) 加大经费投入。要积极争取财政部门的支持，落实好财政资金在社区设施建设、社区人员队伍建设、社区信息化建设和购买社会服务上的主渠道作用。要用好福彩公益金、慈善资金和其他民间资本，运用项目化方式，促进社区、社区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社区志愿者之间的有机运转、协调联动，满足社区居民需求。

(三) 加强宣传推广。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

等媒体，广泛宣传“四社联动”在创新社区治理中的意义和作用，大力宣传社会效益好、作用发挥明显的先进典型，宣扬社会工作的专业理念、工作方法和志愿服务理念，提高社会各界对“四社联动”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形成有利于工作进步的良好社会氛围。

